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uhaus

Bauhau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包浩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83)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 本集團總營業額增加約6.5%至約793,8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745,600,000港元)。
- 毛利增加約8.4%至約556,4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513,400,000港元)。
- 毛利率增加約1.2個百分點至約70.1%(二零零九年：68.9%)。
- 本年度純利增加約36.5%至約83,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60,800,000港元)。
- 純利率增加約2.3個百分點至約10.5%(二零零九年：8.2%)。
-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增加約36.6%至約23.10港仙(二零零九年：16.91港仙)。
- 建議派付末期及特別股息分別8.5港仙(二零零九年：5.5港仙)及5.0港仙(二零零九年：3.0港仙)，
 - 相當於派息總額約48,5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0,600,000港元)；及
 - 派息率(包括中期股息2.0港仙)約為純利的67.1%(二零零九年：62.1%)。

包浩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按下文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所載基準編製)，並連同去年之比較數字。

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收益	5	793,792	745,599
銷售成本		<u>(237,370)</u>	<u>(232,233)</u>
毛利		556,422	513,366
其他收入及增益	5	3,608	2,909
銷售及分銷成本		<u>(368,927)</u>	<u>(348,727)</u>
行政開支		<u>(82,139)</u>	<u>(83,881)</u>
其他開支		<u>(6,680)</u>	<u>(8,012)</u>
除稅前溢利	6	102,284	75,655
所得稅開支	7	<u>(19,256)</u>	<u>(14,886)</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83,028	60,769
其他全面收入			
匯兌差額		<u>2,305</u>	<u>336</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u>85,333</u></u>	<u><u>61,105</u></u>
股息	8		
中期		7,189	7,189
擬派末期		30,553	19,770
擬派特別		<u>17,973</u>	<u>10,783</u>
		<u><u>55,715</u></u>	<u><u>37,742</u></u>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9		
基本		<u><u>23.10</u></u> 仙	<u><u>16.91</u></u> 仙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7,986	63,114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2,177	11,610
無形資產		1,725	1,926
持至到期債務證券		1,603	1,932
遞延稅項資產		13,893	12,878
租賃、水電及其他非流動按金		50,210	49,721
非流動資產總值		<u>127,594</u>	<u>141,181</u>
流動資產			
存貨		124,604	136,939
應收賬款及票據	10	23,258	18,47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6,684	11,398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之即期部分		272	255
可收回稅項		461	1,722
持至到期債務證券		1,949	1,166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20,615	144,615
流動資產總值		<u>387,843</u>	<u>314,572</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票據	11	13,753	16,021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58,230	49,900
應付稅項		12,842	8,288
流動負債總額		<u>84,825</u>	<u>74,209</u>
流動資產淨值		<u>303,018</u>	<u>240,363</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430,612</u>	<u>381,544</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4,674	3,197
資產淨值		<u>425,938</u>	<u>378,347</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35,945	35,945
儲備		341,467	311,849
擬派股息	8	48,526	30,553
權益總額		<u>425,938</u>	<u>378,347</u>

1. 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全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本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法編製,並以港元呈列,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均調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業績自收購日期(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計算,及持續綜合計算直至該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及結餘產生之收入、開支以及未變現增益及虧損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對銷。

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就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投資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成本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付款—歸屬條件及註銷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改進有關金融工具之披露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修訂本*	業務分類 財務報表呈報 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確定實體乃以當事人或代理身分行事之附錄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呈報—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所產生責任之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9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重新評估內含衍生工具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內含衍生工具之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設協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6號	境外業務投資淨額之對沖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8號	來自客戶之資產轉讓(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二零零八年十月)**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 包括在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於二零零九年五月頒佈)內。

** 本集團已採納於二零零八年十月頒佈之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務—計劃出售附屬公司控股權益之修訂除外,該準則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續)

除下文有關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之影響之進一步說明外，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a)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財務報表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引入財務報表呈列及披露之變動。經修訂準則分開擁有人及非擁有人之權益變動。權益變動表將僅包括與擁有人進行之交易詳情，而所有非擁有人之權益變動則以單項形式呈列。此外，此準則引入全面收入報表，將所有於損益內確認之收支項目，連同所有其他在權益直接確認之已確認收支項目，以單一報表或兩份關聯報表呈列。本集團已選擇呈報單一報表。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業務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類報告，規定實體須根據就向分類分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之實體分部資料，呈報有關其經營分類之資料。此準則亦規定須披露有關分類所提供產品及服務、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地區以及來自本集團主要客戶之收益之資料。本集團之結論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釐定之經營分類與以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確定之呈報分類相同。此等經修訂披露(包括有關經修訂比較資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

(c)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客戶忠誠計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規定給予客戶之忠誠獎勵信貸額須列作銷售交易之獨立部分。銷售交易之已收代價於忠誠獎勵信貸額與銷售之其他部分間分配。分配至忠誠獎勵信貸額之數額乃參考其公平值釐定，並遞延至於獎勵獲提取或該責任取消。採納此項詮釋對本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3. 已頒佈但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此等財務報表中應用以下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首次採納之額外豁免之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比較數字之有限度豁免之修訂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付款—集團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之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⁶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方披露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供股之分類之修訂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合資格對沖項目之修訂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最低資金要求之預付款項之修訂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⁴
包括在二零零八年十月所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內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務—計劃出售附屬公司控股權益之修訂 ¹
香港詮釋第4號(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修訂)	租賃—釐定香港土地租約之租賃期限 ²

除上述者外，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當中載列對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主要旨在刪除不一致之處及澄清字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之修訂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則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惟各項準則或詮釋具有個別過渡條文。就於二零一零年五月頒佈之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之修訂則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惟各項準則或詮釋具有個別過渡條文。

¹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現正評估首次應用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迄今，本集團認為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大可能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4. 業務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按供應產品給予客戶的地區來劃分業務單位，並分為以下四個可呈報業務分部：

- (a) 香港及澳門
- (b) 中國內地
- (c) 台灣
- (d) 其他地區

管理層個別監察本集團業務分部之業績，以決定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分部表現乃按可呈報分部溢利(即計算經調整除稅前溢利之方法)評估。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之計算方法一致，惟利息收入及未分配開支並無包入該項計算中。

分部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可收回稅項、定期存款、持至到期債務證券及其他未分配公司資產，原因為此等資產以公用組別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遞延稅項負債及應付稅項，原因為此等負債以公用組別管理。

分部間銷售及轉讓乃參考向第三方銷售時按當時之市價而訂之售價進行交易。

4. 業務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香港及 澳門 千港元	中國內地 千港元	台灣 千港元	其他地區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向外界客戶銷售	526,608	123,416	113,312	30,456	793,792
分部間銷售	6,412	1,209	44,171	-	51,792
	<u>533,020</u>	<u>124,625</u>	<u>157,483</u>	<u>30,456</u>	<u>845,584</u>
對賬：					
分部間銷售對銷					(51,792)
收益					<u>793,792</u>
分部業績	79,191	23,960	23,129	7,061	133,341
對賬：					
利息收入					412
未分配開支					(31,469)
除稅前溢利					<u>102,284</u>
分部資產	127,545	128,408	50,659	5,734	312,346
對賬：					
遞延稅項資產					13,893
可收回稅項					461
定期存款					3,480
持至到期債務證券					3,552
未分配資產					181,705
資產總值					<u>515,437</u>
分部負債	42,315	26,198	3,401	69	71,983
對賬：					
遞延稅項負債					4,674
應付稅項					12,842
負債總額					<u>89,499</u>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開支*	5,633	3,948	1,683	59	11,323
未分配資本開支*					3,461
					<u>14,784</u>
折舊	13,706	4,571	3,232	84	21,593
未分配折舊					3,372
					<u>24,965</u>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1,312	212	-	-	1,524
確認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255	-	-	-	255
無形資產撇銷	-	-	-	19	19
租賃按金撇銷	465	-	-	-	465
無形資產攤銷	60	19	40	205	324
應收賬款及票據撇銷	-	-	-	4	4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減值	2,426	-	-	-	2,426

* 資本開支包括增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4. 業務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香港及 澳門 千港元	中國內地 千港元	台灣 千港元	其他地區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向外界客戶銷售	503,899	114,309	89,241	38,150	745,599
分部間銷售	9,317	1,574	40,115	—	51,006
	<u>513,216</u>	<u>115,883</u>	<u>129,356</u>	<u>38,150</u>	<u>796,605</u>
對賬：					
分部間銷售對銷					(51,006)
收益					<u>745,599</u>
分部業績	60,612	22,049	16,911	6,814	106,386
對賬：					
利息收入					624
未分配開支					(31,355)
除稅前溢利					<u>75,655</u>
分部資產	133,612	100,509	53,237	6,370	293,728
對賬：					
遞延稅項資產					12,878
可收回稅項					1,722
定期存款					5,344
持至到期債務證券					3,098
未分配資產					138,983
資產總值					<u>455,753</u>
分部負債	38,958	22,114	3,418	1,431	65,921
對賬：					
遞延稅項負債					3,197
應付稅項					8,288
負債總額					<u>77,406</u>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開支*	16,517	12,482	5,503	135	34,637
未分配資本開支*					5,346
					<u>39,983</u>
折舊	12,994	4,374	2,747	187	20,302
未分配折舊					2,893
					<u>23,195</u>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1,065	152	37	15	1,269
確認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255	—	—	—	255
租賃按金撇銷	559	2,019	—	—	2,578
無形資產攤銷	70	17	32	210	329
應收賬款及票據減值	—	—	—	550	550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減值	445	2,060	—	—	2,505
	<u>445</u>	<u>2,060</u>	<u>—</u>	<u>—</u>	<u>2,505</u>

* 資本開支包括增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4. 業務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香港及澳門	55,029	69,153
中國內地	15,788	13,961
台灣	3,990	5,179
其他地區	1,242	2,051
	<u>76,049</u>	<u>90,344</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根據資產所在地作出，並不包括金融工具、遞延稅項資產及一些以公用組別管理的未分配非流動資產。

5. 收益、其他收入及增益

收益(亦即本集團營業額)指年內已售貨品之發票淨值減退貨撥備及商業折扣以及銷售稅。

收益、其他收入及增益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收益		
銷售成衣產品及配飾	<u>793,792</u>	<u>745,599</u>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412	624
其他	<u>2,458</u>	<u>2,285</u>
	<u>2,870</u>	<u>2,909</u>
增益		
匯兌差異淨額	<u>738</u>	<u>-</u>
	<u>3,608</u>	<u>2,909</u>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成本	216,831	233,063
折舊	24,965	23,195
滯銷存貨撥備／(撥備撥回)淨額，已計入銷售成本	20,539	(830)
設備經營租約之租賃開支：		
最低租金付款	500	597
或然租金	99	63
	<u>599</u>	<u>660</u>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約之租賃開支：		
最低租金付款	172,162	163,971
或然租金	32,080	24,658
	<u>204,242</u>	<u>188,629</u>
核數師酬金	1,762	1,751
確認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255	255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132,957	130,704
退休金計劃供款*	6,622	6,084
	<u>139,579</u>	<u>136,788</u>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1,524	1,269
無形資產攤銷	324	329
無形資產撇銷	19	—
租賃按金撇銷	465	2,578
應收賬款及票據撇銷	4	—
應收賬款及票據減值	—	550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減值	2,426	2,505
匯兌虧損淨額	—	781
	<u> </u>	<u> </u>

*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並無沒收供款可用以減低未來年度的退休金計劃供款(二零零九年：無)。

7.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年內源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零九年:16.5%)撥備。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計算。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適用於三家(二零零九年:兩家)位於中國內地之附屬公司,其中兩家(二零零九年:兩家)享有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上述兩家附屬公司其中一家可於首兩個獲利年度進一步獲全數豁免企業所得稅,繼後三年則獲減免50%企業所得稅,直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為止;而另一家附屬公司乃於深圳經濟特區註冊的外商投資公司,故符合資格可享有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因此,該等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介乎10%至25%。

就澳門附屬公司而言,由於其中一家根據澳門離岸商業法註冊成立,故根據澳門特別行政區離岸法獲豁免繳納澳門補充稅(二零零九年:無)。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		
年內撥備	8,910	6,133
往年過度撥備	(177)	(506)
即期稅項—其他地區		
年內撥備	12,877	11,916
往年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2,831)	64
遞延稅項支出/(抵稅金)	477	(2,721)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u>19,256</u>	<u>14,886</u>

8. 股息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中期—每股普通股2.0港仙(二零零九年:2.0港仙)	7,189	7,189
擬派末期—每股普通股8.5港仙(二零零九年:5.5港仙)	30,553	19,770
擬派特別—每股普通股5.0港仙(二零零九年:3.0港仙)	17,973	10,783
	<u>55,715</u>	<u>37,742</u>

本年度擬派末期及擬派特別股息須經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9.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83,02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60,769,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59,450,000股(二零零九年:359,450,000股)計算。

本集團於該等年度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

10. 應收賬款及票據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及票據	23,258	22,629
減值	-	(4,152)
	<u>23,258</u>	<u>18,477</u>

零售銷售乃以現金或信貸期甚短的信用咭結清。批發銷售客戶一般享有30至60日之信貸期，部分與本集團有長久業務關係之具規模客戶則可獲較長信貸期，惟對特許經營商之銷售則不會給予信貸期。本集團銳意對未收回之應收款項實施嚴謹控制，以減低信貸風險，並定期檢討逾期款項結餘。鑑於上述者及本集團應收賬款相關客源分散，故並無重大集中的信貸風險。本集團應收票據大部分於30至60日內清還。應收賬款及票據均不計息。

應收賬款及票據於報告期間結算日之賬齡按發票日期並扣除撥備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90日內	23,219	17,710
91至180日	33	767
181至365日	6	-
	<u>23,258</u>	<u>18,477</u>

11. 應付賬款及票據

應付賬款及票據於報告期間結算日之賬齡按發票日期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90日內	13,509	15,050
91至180日	65	614
181至365日	179	286
超過365日	-	71
	<u>13,753</u>	<u>16,021</u>

應付賬款為免息及一般須於30至60日內清還。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二零零九／一零財政年度對本集團而言是充滿挑戰的一年。然而，透過貫徹實行謹慎爭取增長及適時反應市場變化之策略，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取得破紀錄銷售至約793,8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745,600,000港元)，本年度純利亦顯著上升約36.5%至約83,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60,800,000港元)。

於二零零九／一零年財政年度上半年，受二零零八年開始肆虐的金融海嘯打擊下，全球各地的消費信心和零售市道明顯疲弱，經濟展望令人憂心，而失業率亦持續上升。本集團的表現亦無可避免受到影響，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業績亦未如理想。然而，透過採取積極的零售及員工管理措施，並集中市場推廣策略以開拓具效率的零售分銷渠道，令本集團可趁著二零零九年第四季經濟逐步復蘇，透過提升銷售，實現龐大的增長潛力。本集團的毛利率由約68.9%提升1.2個百分點至約70.1%。於回顧年度，受惠於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經營開支佔銷售的比率下跌1.4個百分點至約57.7%(二零零九年：59.1%)。因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得以顯著改善。

作為具領導地位的潮流服飾供應商之一，本集團持續擴展其多元化自營零售及特許經營網絡，於不同地區以「BAUHAUS」、「TOUGH Jeansmith」、「SALAD」、「80/20」、「ELITE」及「ATTACHMENT」等品牌名稱經營。

	於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自營店舖		
香港及澳門	60	64
中國內地	24	18
台灣	39	34
	<u>123</u>	<u>116</u>
特許經營店舖		
中國內地	70	66
總計	<u><u>193</u></u>	<u><u>182</u></u>

香港及澳門

香港及澳門分部之營業額大部分來自區內自營零售業務。香港分部繼續為本集團最大收益來源，佔本集團營業額約59.7%，於回顧年度，香港分部之銷售錄得溫和增長約4.4%至約474,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453,900,000港元)，於澳門之零售業務銷售亦上升約5.4%至約52,6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49,900,000港元)。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致力於改善銷售效率及盈利能力，而非集中擴大區內零售網絡。本集團於回顧年度積極重新調配資源，並關閉若干表現未如理想之零售店舖，因此，於香港及澳門之零售店舖數目總數由64間稍減至60間。然而，整合努力最終於回顧年度內獲得成果，特別是在部分租金過高的店舖，成本壓力得以舒緩。

此外，於回顧年度，本集團避免與其他同業對手作激烈價格競爭，反之選擇透過加強其設計及銷售服務將其產品自同行脫穎而出。由於本集團產品風格獨特且設計時尚，即使市場環境欠佳，需求仍然維持相對穩定。此等策略亦容許本集團較上一財政年度提供較少的折扣幅度及促銷次數。加上本集團經驗豐富的零售團隊努力推動下，除稅前分部業績大幅躍升約30.7%至約79,2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60,600,000港元)。

中國內地

本集團透過自營零售店舖及特許經營業務滲入中國內地市場。於回顧年度，來自內地分部之營業額增長約8.0%至約123,4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14,300,000港元)。此外，分部業績由上個財政年度約22,000,000港元改善至二零零九／一零年財政年度約24,000,000港元，增幅約9.0%。

自營零售業務

於回顧年度，中國內地之零售業務錄得約34.2%的重大增幅至約75,4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56,200,000港元)。中國內地市場繼續為本集團增長主要動力之一。本集團已逐步擴展其自營零售網絡，並按策略專注於特選一級城市，以把握中國迅速增長的中產階級及都市化所帶來之龐大市場潛力。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擁有24間自營店舖(二零零九年：18間)，其中14間(二零零九年：11間)位於上海、8間(二零零九年：5間)位於北京及2間(二零零九年：2間)位於廣州。

本集團採取審慎方針，在優先提升店舖組合盈利能力的前題下，亦銳意擴大於中國內地之市場滲透及網絡覆蓋。本集團已自二零零九年初起因應市場變化實行適當措施，以提高盈利能力，並確保銷售長遠穩健增長。於回顧年度，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五月關閉北京一間一直虧蝕之大型店舖及其他表現欠佳之零售門市。但與此同時，本集團亦於策略性的購物區開設更多中小型店舖。透過優化銷售面積使用率、更靈活運作及多元化之零售網絡，本集團得以於市場波動不定之環境下仍能取得持續穩健發展。總括而言，於回顧年度，中國內地之自營零售業務已為本集團帶來銷售增長及正面溢利貢獻。

特許經營業務

特許經營業務模式被視為迅速滲入中國內地市場之重要策略工具。然而，受到零售消費放緩及市場環境波動影響，特別是於二零零九年第二季，本集團特許經營店舖之銷售表現未如理想，而新加盟的特許經營商亦有所減慢。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特許經營業務產生之營業額減少約17.4%至約48,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58,100,000港元)。為確保在內地多年來迅速擴展的特許經營業務能夠長遠且具效率地營運，本集團於回顧年內致力精簡此業務，淘汰若干表現欠佳的特許經營商，以整合特許經營網絡。

儘管近年特許經營業務的擴展於回顧年內暫時放緩，但本集團仍致力擴大網絡及加強市場推廣工作，為未來重拾升軌奠定穩固基礎。本集團亦投入更多資源，為特許經營商提供技術支援及培訓，以協助彼等應付潛在挑戰，並加強競爭力。

台灣

本集團於台灣經營自營零售業務，並繼續取得令人鼓舞之業績。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賴本集團管理層之竭誠努力、專業銷售團隊以及廣泛且店舖地點優越之零售網絡，來自台灣之分部營業額躍升約26.9%至約113,3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89,300,000港元)，而分部業績則躍升約36.7%至約23,1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6,900,000港元)。本集團現已於台灣奠定穩固地位，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合共有39個銷售點，亦成為當地市場具領導力的潮流服飾零售商之一，多年來業務一直迅速擴展。本集團亦已逐步擴大其於台灣提供之自家品牌種類，並於台灣增設多個新自家品牌，為未來持續增長增添動力。

其他地區

本集團通過批發業務模式，將業務擴展至其他多個海外國家。於回顧年內，本集團的批發業務表現一般，營業額減少約20.2%至約30,5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8,200,000港元)。營業額下降主要由於歐洲地區的銷售表現受當地經濟衰退及高失業率嚴重打擊，令銷售額下降約65.1%所致。猶幸本集團最大海外批發市

場—日本，於回顧年內維持穩定，銷售額增長約17.4%至回顧年內約18,9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6,100,000港元)，抵銷了歐洲市場的部份不利影響。由於日本及其他東亞地區市場更趨穩定，並更具增長潛力，本集團已轉移重點並專注發展亞洲市場。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銷售額錄得平穩增長約6.5%至約793,8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745,600,000港元)。增長主要來自營店舖之零售銷售增加所帶動，足以全面抵銷特許經營及批發業務銷售下降之影響。

毛利

於二零零九／一零財政年度，本集團之毛利上升約8.4%至約556,4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513,400,000港元)。儘管於回顧年內就主要於二零零八年度產生之陳舊存貨作出滯銷存貨撥備淨額約20,5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撥回撥備淨額約800,000港元)，本集團之毛利率仍由約68.9%上升約1.2個百分點至約70.1%。倘不計及滯銷存貨撥備之影響，毛利率實際增幅更為強勁，由約68.8%上升約3.9個百分點至約72.7%。

毛利率顯著改善，主要由於銷售組合中自家品牌產品之比重由二零零八／零九財政年度之85%增至二零零九／一零財政年度之89%。總體而言，本集團自家品牌產品之毛利率優於本集團所出售國際品牌及其他廠家品牌之產品。本集團於回顧年內亦較往年度減少向市場提供折扣的幅度及促銷次數。憑著本集團品牌之獨特性以及減輕存貨水平，本集團更具靈活彈性，維持相對穩定之零售價水平，並能避免參與市場之激烈價格競爭。

經營開支

本集團之嚴緊成本控制措施於回顧年內已見成效。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經營開支微升約3.9%至約457,7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440,600,000港元)。然而，整體經營開支佔營業額之百分比減至約57.7%(二零零九年：59.1%)。

在回顧年內，土地及樓宇之租金成本上升約8.3%至約204,2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88,600,000港元)，佔本集團經營開支約44.6%(二零零九年：42.8%)，亦相當於本集團營業額約25.7%(二零零九年：25.3%)。與過往年度有關開支大幅上升相比，有鑑於經濟疲弱及減少於個別租金過高地區增設店舖，本年度租金開支之上調壓力因而相對溫和。此外，於回顧年內，本集團按策略合併及搬遷若干零售店舖，並積極與業主重新磋商，力求於重續租約時減低租金，舒緩租金過高之負擔。

員工成本為另一主要經營成本，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稍增約2.0%至約139,6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36,800,000港元)。然而，員工成本佔總營業額之百分比由二零零八/零九財政年度約18.3%下降至回顧年內約17.6%。能幹高效之人力資源對本集團持續擴展攸關重要。本集團一直在員工方面投放資源，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以招攬及留聘優秀僱員。此外，本集團亦已改善激勵銷售員工之體制，監察其表現，並確保不同地區之員工能達致高度問責及效率。

由於回顧年內以審慎的步伐擴展店舖，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折舊開支僅稍增約7.8%至約25,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3,200,000港元)。廣告、推廣及展覽開支維持於約16,000,000港元，與上年度相若水平(二零零九年：16,100,000港元)，以維持對目標消費群及大眾傳媒之穩定持續曝光度。

除上述主要經營成本外，於回顧年內產生個別重大單次開支。本集團就提前終止北京一間大型店舖之租約向業主賠償約1,900,000港元。此外，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香港若干錄得虧損之店舖之固定資產亦產生約2,400,000港元之減值虧損。

分部資料

分部營業額及其對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之貢獻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

純利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股權持有人應佔純利飆升約36.5%至約83,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60,800,000港元)。由於毛利率增加及有效控制成本，純利率亦由約8.2%顯著改善至約10.5%。儘管營商環境仍有許多不明朗因素，本集團仍能於本地及海外市場(尤其是中國內地市場)捉緊不少業務增長的商機。憑著適當及具遠見之策略，加上迅速應對市場之轉變，本集團成功維持營業額及純利之持續增長。

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淨值約為425,9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78,300,000港元)，包括非流動資產約127,5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41,200,000港元)、流動資產淨值約303,1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40,300,000港元)及非流動負債約4,7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200,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約220,6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44,600,000港元)。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結算日並無負債。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融資總額約22,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2,000,000港元)，包括計息銀行透支、租金及水電按金擔保以及進出口融資安排，其中約13,200,000港元尚未動用。

現金流量

本集團自經營活動錄得強健現金流入淨額約126,7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73,300,000港元)，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收益增加。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由二零零九年約37,400,000港元下降至二零一零年約14,900,000港元。於回顧年內，本集團以較審慎步伐在香港、澳門、台灣及中國內地擴展自營零售網絡。於回顧年內，由於向股東派付股息，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約為37,7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46,700,000港元)。

抵押品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一般銀行融資乃以賬面總值分別約6,3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6,500,000港元)及3,3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300,000港元)之本集團若干租賃樓宇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作抵押。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均無已訂約但尚未於財務報表撥備之重大資本承擔(二零零九年：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提供銀行擔保以代替租金及水電按金而有或然負債約7,7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5,000,000港元)。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公司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零九年：無)。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包括全體董事在內，本集團共有1,442名僱員(二零零九年：1,376名)。為招攬及留聘表現優秀的員工，本集團提供優厚之薪酬待遇，包括考績花紅、強制性公積金、保險與醫療福利，亦會按照僱員表現、經驗及當時市場標準，根據認股權計劃向僱員授出認股權。薪酬待遇會定期檢討。至於員工發展方面，本集團定期向零售員工提供內部培訓，亦資助員工參加外部培訓課程。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於年內之大部分買賣以港元、美元、歐元及人民幣結算。本集團面對有限外匯風險，並預期日後貨幣波動不會構成重大營運困難或流動資金問題。然而，本集團將監控外匯情況，並於必要時對沖向海外供應商採購服裝之合約承擔產生之匯兌風險。

展望

儘管全球金融危機帶來重重挑戰，本集團仍能在逆境中變得更強。本集團著重提升經營效益和盈利能力而非單純營業額增長，此舉不僅使純利率大幅改善，全年營業額和純利更創下新高。於年內，本集團致力整合財務資源及精簡成本結構，使沉重租金壓力得以舒緩，勞工及其他開支的增幅亦低於營業額增長，而現金流也大為改善，這些因素都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提供穩固基礎。

本集團一直對推廣自家品牌不遺餘力，務求將優質服裝帶到世界各地。憑著在業界多年成就而建立的品牌知名度，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強推廣其自家品牌，包括開設更多自行經營零售店及推行嶄新的市場推廣計劃。

自二零零九年第四季以來，消費信心逐漸恢復，尤其是中國內地更呈現強勁增長。儘管信貸緊縮的恐懼情緒導致經濟發展放緩，但中國市場仍能持續增長。故此，本集團相信滲透市場的機會處處。有見及此，本集團有意調撥更多資源於距離已建立業務基礎的北京、上海及廣州等地兩小時路程以內的城市開設自行經營零售店。為確保在當地擁有充足的優秀員工隊伍支持以實現業務目標，本集團將會引進在台灣行之有效的培訓課程，調派經驗豐富的員工培訓當地的管理及銷售團隊。透過開設自行經營零售店，本集團能直接及有效地監察表現，並獲取有關消費者喜好的準確資訊，對取得長遠成功非常有利。

由於香港及澳門零售業務取得穩定的業績表現，預期兩地將繼續為本集團可靠的收益及現金流來源。本集團一直致力孕育自家品牌，現計劃加快發展步伐，開設更多廣受歡迎的品牌專門店，如「Salad」和「80/20」。本集團亦將為已推出市場逾兩年及取得理想成績的品牌如「Twistedmind」開設專門店。除自家品牌外，本集團現正評估推行「店中店」策略的可行性，將新的進口品牌引入位處黃金地段的零售店中銷售。透過上述策略，本集團的市場覆蓋將更多元化，客戶基礎亦將擴大，有助提高邊際利潤。為在穩步發展業務及審慎控制成本之間取

得平衡，本集團將在已建立基礎的地區開設新店，或在現有店舖進行適當的擴充。管理層相信，這些舉措將讓本集團受惠於經濟規模效益，改善人力資源管理，更重要的是進一步提高品牌知名度。

至於台灣零售業務，透過有效的品牌推廣活動，「Bauhaus」已成為一個廣為人知的名字。本集團將加強利用創新的市場推廣活動，並引入進口品牌及具優厚潛力的品牌，以鞏固本集團在區內的地位。

本集團亦研究與其他人士合作的可能性，尋求更多機會進一步擴展其業務發展。

展望未來，管理層對本集團的前景非常樂觀，尤其是中國內地的業務發展。隨著成本結構和財務狀況變得更為穩健，以及推行策略性擴展措施，本集團已準備就緒，務求把握未來湧現之商機。

股息

就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0港仙(二零零八年：2.0港仙)已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五日派付。

董事會建議就本年度派付末期及特別股息分別每股普通股8.5港仙(二零零九年：5.5港仙)及5.0港仙(二零零九年：3.0港仙)。待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末期及特別股息將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七日或之前派發予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六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四日星期二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六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獲派末期及特別股息(如獲批准)，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三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辦理登記手續。

企業管治

除本公司並無區分主席及行政總裁職位，現由黃銳林先生(「黃先生」)兼任該兩個職位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應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且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作為本集團創辦人，黃先生具備豐富的時裝界經驗。董事認為，現行管理架構充份發揮效用，讓本集團具備果斷貫徹的領導，推動本集團發展業務策略，並以最有效快捷方式推行業務計劃。董事相信，由黃先生繼續擔任主席兼行政總裁符合股東最佳利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有關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操守守則。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審閱財務資料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二日成立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訂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共同審閱本集團所採納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商討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刊發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報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亦於本公司網站 www.bauhaus.com.hk 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 刊載。本公司二零一零年年報將於適當時間寄交本公司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黃銳林

香港，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黃銳林先生、李玉明女士及楊逸衡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潤權博士、朱滔奇先生及麥永傑先生。